

证券代码：688079

证券简称：美迪凯

公告编号：2025-022

杭州美迪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由

2025年6月6日，杭州美迪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鉴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343名激励对象中，有2人因个人原因离职，公司决定回购注销该2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21,000股限制性股票，并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21,000份股票期权。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价格为：3.69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上海证券报》披露的《杭州美迪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杭州美迪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册资本变更、取消监事会、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并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减少21,000股，公司注册资本也相应减少21,000元，公司股份总数将由406,737,698股减少至406,716,698股，公司注册资本也将由406,737,698元减少至406,716,698元。2025年6月27日，公司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相关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上海证券报》披露的《杭州美迪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导致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者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

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公司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

债权申报所需材料：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债权申报登记地点：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长安镇新潮路 15 号浙江美迪凯光学半导体有限公司会议室

2、申报时间：2025 年 6 月 28 日起 45 天内（9：30-11：30；13：30-17：00，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3、联系人：薛连科

4、联系电话：0571-56700355

5、电子邮箱：ipo@chinamdk.com

特此公告。

杭州美迪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28 日